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 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ZZGP2021090008 的《受理通知书》。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

转系统函[2021]3344号)，公司股票自2021年9月29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保障股东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和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胡伟雄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华佗路168号3幢B区

电话：021-50569800

邮箱：maxhoo@topecsh.com

特此公告。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